

股票代码:600553 股票简称:太行水泥 编号:临 2007—13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公平，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公司于 2007 年 5 月 21 日在公司文化中心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了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王里顺先生主持。

参加会议的股东以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 6 人，代表股份 15789.61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55%。

公司董事、监事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议案审议情况：

经会议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如下议案：

改选公司部分董事。

鉴于公司实际控制人已经发生了变更，经公司控股股东提议，公司董事会五届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改选部分董事会成员，公司董事李安飞、史国林和李怀江先生不再担任公司董事职务，同时提名姜德义先生、王洪军先生和王南女士担任公司的董事，任期本届董事会。

李安飞、史国林和李怀江先生在担任我公司董事期间为公司的法人治理、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董事会表示感谢。

经参加会议的股东采用累积投票制的方式对该议案进行表决，结果如下：

同意姜德义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股份为 15789.61 万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的相关规定，姜德义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

同意王洪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股份为 15789.61 万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的相关规定，王洪军先生当选为公司董事；

同意王南女士为公司董事的股份为 15789.61 万股，占出席股东所代表股份的 100%，0 股反对，0 股弃权。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的相关规定，王南女士当选为公司董事。

上述议案的详细内容请参阅 2007 年 5 月 1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载的《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三、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友邦律师事务所张明澍律师见证，并出具了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会议表决

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为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股东大会决议；

2. 律师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股票代码:600553 股票简称:太行水泥 编号:临 2007—14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和平，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07 年 5 月 11 日以书面、电话和传真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本次会议于 5 月 21 日在公司注册地召开，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8 人，独立董事陈裘逸先生因事不能参会，特委托独立董事王奕先生出席并行使表决权。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条件，会议由董事长王里顺先生主持。监事王维民、王卫平和梅福州先生列席了会议。会议以举手表决的方式一致同意通过了以下议案：

1. 公司董事长王里顺先生辞职。

公司现任董事长王里顺先生由于工作原因，向公司董事会提出辞职，公司董事会接受王里顺先生的辞职申请。

王里顺先生在担任公司董事长期间，勤勉尽职，为公司的法人治理、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公司董事会表示感谢。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2. 选举公司董事姜德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选举公司董事王里顺先生为副董事长。董事长姜德义先生、副董事长王里顺先生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1。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3. 改选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成员。

根据公司董事会新的组成情况，公司董事会“四个专门委员会”组成现作出如下调整：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姜德义 委员：陈裘逸 张维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主任委员：陈裘逸 委员：王奕 王里

顺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张维 委员：陈裘逸 王洪军

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奕 委员：张维 范国良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4. 公司总经理范国良、副总经理李怀江和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郑宝金先生辞职。

由于工作变动，范国良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总经理职务、李怀江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副总经理职务、郑宝金先生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职务，公司董事会接受范国良、李怀江和郑宝金先生的辞职申请。

范国良先生在担任公司总经理期间，李怀江先生在担任副总经理期间，郑宝金先生在担任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期间，工作兢兢业业，严格执行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决议，为公司的法人治理、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发展做出了积极的贡献，公司董事会表示感谢。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5. 聘任董事姜德义为公司总经理。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6. 聘任董事范国良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增聘姜长禄、苗庆伟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黄文阁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范国良、姜长禄、苗庆伟和黄文阁先生简历见本公告附件 2。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7. 独立董事对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发表了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作为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聘任高管事宜发表以下意见：

1) 我们同意：选举董事姜德义先生为公司董事长，聘任姜德义先生为总经理；聘任范国良先生为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聘任姜长禄、苗庆伟为副总经理，聘任黄文阁先生为财务总监。

2) 经审阅上述相关个人履历等相关资料，未发现其有《公司法》第 147 条规定的情况，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上述相关人员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的规定，能够履行其所被聘职务所赋予的职责。

3) 公司董事会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程序合法、合规。

独立董事：陈裘逸 王奕 张维

8. 调整公司内部管理机构设置

经总经理姜德义提议，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要求，现对公司内部管理机构作出如下调整：

1) 撤销公司原所有内部行政管理机构；

2) 重新设置如下内部行政管理机构：办公室、财务部、综合管理部、人力资源部、证券部、审计监察部、法律事务部、生产管理部、供应部、营销部和邯郸经理部。

八名董事参与了表决，表决结果为：9 票同意，无反对和弃权情况。

特此公告。

河北太行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七年五月二十一日

附件 1: 董事长、副董事长简历

董事长姜德义先生简历

姜德义，男，汉族，1964 年 2 月 25 日出生，辽宁新宾县人。中共党员，工商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1986 年 7 月毕业于大连轻工学院，同年在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参加工作，历任技术干部、技术处长、厂长助理、副厂长、常务副厂长、厂长。2005 年 11 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水泥分公司经理。

副董事长王里顺先生简历

王里顺，男，汉族，1946 年 11 月出生，河北省保定市博野县人。中共党员，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84 年至 1993 年任河北省邯钢水泥厂副厂长，1993 至 2000 年 5 月任本公司副总经理，2000 年 5 月至 2003 年 3 月 15 日任本公司总经理，2003 年 3 月 15 日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

附件 2: 公司常务副总经理范国良，副总经理姜长禄、苗庆伟，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黄文阁先生简历

常务副总经理范国良简历

范国良，男，汉族，中共党员，本公司董事，1959 年 6 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1995 年至 1996 年任原太行集团总经理助理，1996 年至 2003 年 3 月 15 日任我公司副总经理，2003 年 3 月 15 日至今任公司总经理。

副总经理苗长禄简历

姜长禄，男，1965 年 5 月出生（现年 42 岁），汉族，籍贯吉林梅河口，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1987 年 7 月毕业于长春建材工业学校，同年在北京市琉璃河水泥厂参加工作，历任熟料车间副主任、立窑车间副主任、主任兼党支部书记，原料车间主任兼党支部书记、供销部部长、厂长助理兼供应部长、副厂长。2001 年获得中央党校法律专业本科学历。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水泥分公司副总经理兼党委副书记。

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黄文阁简历

黄文阁，男，1972 年 9 月出生（现年 35 岁），汉族，籍贯辽宁岫岩，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1996 年 7 月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管理学院工业会计专业。同年 8 月被分配到北京水泥厂工作。1997 年至 2005 年 11 月历任会计、财务处副处长、财务处处长、总会计师。2005 年 12 月至今任北京金隅集团水泥分公司总会计师。

证券代码:600355 股票简称:精伦电子 编号:临 2007—011

武汉精伦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数量为 31,122,998 股

●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5 月 29 日

一、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相关情况

1. 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于 2006 年 5 月 16 日经相关股东会议通过，以 2006 年 5 月 26 日作为股权登记日，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自 2006 年 5 月 27 日起实施。

2. 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为具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有关承诺

限售股持有人罗国峰、刘超毅、陈裘逸对股改方案改革后承诺如下：

其所持股份自获得上市流通之日起，在十二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者转让。

持有股份占公司总股本 5% 以上限售股的持有人罗国峰、陈裘逸

在前项承诺期间内，其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出售的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在十二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一，在二十四个月内不超过百分之十。

3. 股东锁定期安排及公司股改后的承诺

4. 股东减持股份的安排及股改后的承诺

5. 保荐机构保荐意见

6.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7.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流通日为 2007 年 5 月 29 日；

3.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数量(单位:股)	剩余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股份数量
1	罗国峰	28,682,474	11.66%	12,302,230	16,380,244
2	刘超毅	9,410,384	3.82%	9,410,384	0
3	陈裘逸	9,410,384	3.82%	9,410,384	0
	合计	47,503,242	19.3%	31,122,998	16,380,244

4.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异同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5. 此前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本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为公司第一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仅限股改形成的流通股上市）。

6.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

7.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8.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9.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10.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11.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12.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13.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

14. 本次安排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上市情况与股改说明书所披露的情况完全一致。